

债券代码：185543.SH

债券简称：22国都G1

债券代码：185544.SH

债券简称：22国都G2

债券代码：137847.SH

债券简称：22国都C1

债券代码：115180.SH

债券简称：23国都C1

债券代码：115475.SH

债券简称：23国都G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到行政监管措施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2025年1月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都证券”、“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经中国证监会于2021年7月28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21]2546号”文注册，公司注册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60亿元的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监会于2021年7月28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21]2545号”文注册，公司注册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22亿元的次级公司债券。

二、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一）22国都G1的基本情况

1、发行主体：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22国都G1”，债券代码为“185543”。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品种一期限为3年期，附第1年末、第2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4、发行规模：发行规模为10亿元。

5、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发行时票面利率为4.10%，2023年3月16日起上调至4.25%，2024年3月16日起下调至3.20%。

7、增信措施：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8、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信用评级：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二）22国都G2的基本情况

1、发行主体：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债券简称为“22国都G2”，债券代码为“185544”。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品种二期限为4年期，附第2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4、发行规模：发行规模为5亿元。

5、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发行时票面利率为4.39%，2024年3月16日起下调至3.40%。

7、增信措施：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8、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信用评级：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三）22国都C1的基本情况

1、发行主体：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22国都C1”，债券代码为“137847”。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

4、发行规模：发行规模为8亿元。

5、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利率：票面利率为3.30%。

7、增信措施：本期债券设定增信措施。本期债券设定保证担保，由中证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8、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信用评级：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10、偿付顺序：本期次级债券本金和利息的清偿顺序在发行人的一般负债之后、先于发行人的股权资本；除非发行人结业、倒闭或清算，投资者不能要求发行人提前偿还本期次级债券的本金。

（四）23国都C1的基本情况

1、发行主体：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为“23国都C1”，债券代码为“115180”。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

4、发行规模：发行规模为3.5亿元。

5、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利率：票面利率为4.07%。

7、增信措施：本期债券品种一设定增信措施。本期债券品种一设定保证担保，由深圳市深担增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8、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信用评级：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10、偿付顺序：本期次级债券本金和利息的清偿顺序在发行人的一般负债之后、先于发行人的股权资本；除非发行人结业、倒闭或清算，投资者不能要求发行人提前偿还本期次级债券的本金。

（五）23国都G1的基本情况

1、发行主体：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23国都G1”，债券代码为“115475”。

3、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期，附第1年末、第2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4、发行规模：发行规模为15亿元。

5、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发行时票面利率为3.75%，2024年6月12日起下调至2.80%。

7、增信措施：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8、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信用评级：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三、公司债券的重大事项

根据发行人于2025年1月6日出具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收到<关于对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的公告》，发行人收到《关于对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对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

收到日期：2025年1月3日

生效日期：2024年12月31日

作出主体：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

措施类别：行政监管措施

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	不涉及

违法违规事项类别：

从业人员投资行为管理

（二）主要内容

1、违法违规事实：

公司存在以下问题：一是对从业人员投资行为管理的制度建设及内部管理机制不健全。二是对从业人员投资行为的内部监测检查机制不到位,未能主动发现并向监管部门报告从业人员违法持有股票的行为。前述问题违反了《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95号）第四十五条的规定。

2、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如适用）：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95号）第五十一条第一款,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决定对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四、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发行人目前经营及财务情况正常，上述措施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良影响。发行人不存在因本次处罚/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发行人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组织实施整改工作，深入自查、吸取教训，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中信证券将督促发行人及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上述事项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规定之重大事项，中信证券作为“22国都G1”、“22国都G2”、“22国都C1”、“23国都C1”、“23国都G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中信证券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临时报告。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上述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

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到行政监管措施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